

海城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海城市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海城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4 年海城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海城市人民法院预算信息公开制度

(2019年2月1日)

根据《预算法》和“操作规程”通知要求，增强我院预决算信息公开的透明度，结合我院预决算公开工作实际，制定以下制度。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我院预决算信息公开以无例外的全部向社会（外部）和法院系统内部公开。

第二条 坚持预决算信息公开阳光、透明原则。确保我院预决算信息在阳光下运行，增强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接受法院系统内部监督。

第三条 坚持预决算信息公开真实、准确原则。我院预决算信息公开以海城市人民法院“预算批复”为依据，确保我院预决算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准确性。

第二章 公开内容

第四条 公开海城市人民法院预决算信息公开制度。

第五条 公开海城市人民法院给海城市人民法院“预算批复”的情况（18个批复表内容），包括人员、经费等情况。

第三章 公开方式

第六条 在海城市人民法院官网公开预决算信息情况。

第七条 在辽宁省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海城市人民法院预决算信息情况。

第四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第一步在海城市人民法院官网公开预决算信息情况；第二步在辽宁省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海城市人民法院预决算信息情况。

第五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制度自（2019年2月1日）起执行。

第十条 本制度由海城市人民法院负责解释。

第二部分 海城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根据审判工作方针，结合辖区实际，确定审判工作重点。

（二）审理一审刑事公诉、自诉案件，惩办一切犯罪分子。

（三）审理各类一审民事纠纷案件，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四）审理各类一审行政纠纷案件，监督和维护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五）执行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裁定，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六）审查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告诉、申诉，接待处理来信来访。

（七）审理按审判监督程序提起再审的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八）指导、监督基层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九）总结审判工作经验，解答有关法律政策方面的问题，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十) 办理领导机关交办的事项，承办其他应由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海城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海城市人民法院本级

第三部分 海城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6032.32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32.3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6032.32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3106.17 万元；
2. 项目支出 2926.15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102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5 个，涉及资金 2926.15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 289.99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依据省财政资金拨付要求，缩减预算经费安排。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4 年，海城市人民法院管理专项资金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海城市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21.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海城市人民法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02 万元，具体为货物 0 万元，服务 102 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海城市人民法院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1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 万元，下降 4.6%。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

置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 1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 万元,下降 4.6%),比上年减少 6.4 万元,下降 4.6%。主要原因是为响应省财政经费安排节约不浪费的原则,并且当前单位执法执勤车辆满足日常工作需求,因此适当减少车辆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安排。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138.4	132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8.4	132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8.4	132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海城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海城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应编

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5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5 个，涉及资金 2926.15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

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人民法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的基本支出。

8.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人民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4 年海城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32.32	一、公共安全支出	5,236.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2.0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16.85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032.32	本年支出合计	6,032.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032.32	支 出 总 计	6,032.32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32.32	3,106.17	2,784.82	321.35	2,926.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36.99	2,310.84	2,004.24	306.60	2,926.15
20405	法院	5,236.99	2,310.84	2,004.24	306.60	2,926.15
2040501	行政运行	2,310.84	2,310.84	2,004.24	306.6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9.25				1,789.25
2040506	“两庭”建设	36.90				36.9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00.00				1,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46	396.46	381.71	1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22	310.22	295.47	14.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25	41.25	26.50	14.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47	264.47	264.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4.50		
20808	抚恤	86.24	86.24	86.24		
2080801	死亡抚恤	86.24	86.24	86.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02	182.02	182.02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02	182.02	182.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52	180.52	180.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85	216.85	21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85	216.85	21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85	216.85	216.8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032.32	一、本年支出	6,032.3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32.32	（一）公共安全支出	5,236.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2.02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216.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032.32	支 出 总 计	6,032.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32.32	3,106.17	2,784.82	321.35	2,926.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36.99	2,310.84	2,004.24	306.60	2,926.15
20405	法院	5,236.99	2,310.84	2,004.24	306.60	2,926.15
2040501	行政运行	2,310.84	2,310.84	2,004.24	306.6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9.25				1,789.25
2040506	“两庭”建设	36.90				36.9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00.00				1,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46	396.46	381.71	1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22	310.22	295.47	14.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25	41.25	26.50	14.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47	264.47	264.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4.50		
20808	抚恤	86.24	86.24	86.24		
2080801	死亡抚恤	86.24	86.24	86.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02	182.02	182.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02	182.02	182.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52	180.52	180.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85	216.85	21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85	216.85	21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85	216.85	216.8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06.17	2,784.82	321.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4.40	2,534.40	
30101	基本工资	792.76	792.76	
30102	津贴补贴	760.33	760.33	
30103	奖金	294.82	294.8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47	264.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0	4.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65	118.6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37	63.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1	3.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85	216.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4	15.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03	137.68	321.35
30201	办公费	42.20		42.20
30214	租赁费	6.70		6.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6	劳务费	113.40		113.40
30228	工会经费	27.30		27.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68	137.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75		125.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74	112.74	
30302	退休费	24.32	24.32	
30304	抚恤金	86.24	86.24	
30305	生活补助	2.18	2.18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2.00		132.00		13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221001海城市人民法院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406.84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77.9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21.35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工作，开展法律相关业务，营造公平公正、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信访问题处理率	>=	90	%	2024-12	
		社会效益	国家司法救助资金支付完成及时率	>=	90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法官审判业务能力		稳步提升		2024-12	
及时发放人员工资				按时发放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海城市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57.92						
总体目标	保证编外人员经费充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编外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	150	人	2024-12
			参与业务培训干警人数	=	15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完成率	>=	90	%	2024-12
			干警业务培训合格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效性		案件完结		2024-12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费用	=	30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错案率	>=	95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法院司法形象		法院运行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程度	>=	98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海城市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6.90						
总体目标	根据法院实际工作需要，对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等进行维修维护与改造, 确保审判用房正常运行，保障人民法院审判等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项目个数	=	5	个	2024-12
			保障审判法庭运转面积	=	20000	平方米	2024-12
		质量指标	房屋修缮验收通过率	>=	95	%	2024-12
			故障修复完成率	>=	85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日常维修成本节约率	<=	1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法院公信力		提升公信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程度	>=	98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海城市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58.33						
总体目标	保障审判业务顺利开展，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法院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0	%	2024-12
			执法办案案件数量	>=	5000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上诉率	<=	28	%	2024-12
			办案效果优良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效性		保证时效		2024-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合规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完成非税收入额度	>=	2400	万元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队伍稳定性		保障充足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法院公信力		有所提升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单位满意度	>=	98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设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海城市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3.00						
总体目标	提升法院设备配备水平，为履行工作职责提供设备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用设备更新比率	>=	50	%	2024-12
			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	5	次	2024-12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90	%	2024-12
			装备验收合格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装备按期交货和竣工率	=	95	%	2024-12
		成本指标	业务装备成本节约率	=	5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采购经济性	<=	10000	元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法院司法形象		提升形象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程度	>=	98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诉讼费退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海城市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100.00						
总体目标	及时返还当事人诉讼费退费，保证诉讼当事人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95	%	2024-12
			审结案件数量	=	5000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立案案件办结率	>=	60	%	2024-12
			上诉率	<=	10	%	2024-12
		时效指标	退费及时性	<=	1	日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	98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提升公信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	96	%	2024-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海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